

始兴县马市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-2035年)

【公众征求意见稿】

2024年09月

前言

马市镇，地处始兴县东北部，东与南雄市古市镇毗邻，南与顿岗镇接壤，西与太平镇交界，北靠南雄市百顺镇。

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广东省、韶关市、始兴县工作要求，马市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《始兴县马市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。

《规划》全面落实省、市、县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策部署，是镇域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指南，为编制详细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提供基本依据。

注：本次公示成果为阶段性成果，最终规划成果以批复为准。

目录

1 规划范围与期限

2 目标定位

3 国土空间格局

3.1 国土空间底线

3.2 开发保护格局

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

5 城乡统筹发展

4.1 镇村体系规划

4.2 村庄分类指引

6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

6.1 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

6.2 市政基础设施体系

7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

8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

1 规划范围与期限

□ 规划范围

本规划国土空间范围包括**镇域**和**中心镇区**两个层次。

镇域范围为马市镇行政辖区内全部陆域国土空间，总面积277平方公里，共1个社区、18个行政村。包括马市镇社区、远迳村、塘阁村、都塘村、柴塘村、陂田村、安水村、红梨村、涝洲水村、高水村、联俄村、黄田村、赤谷村、陆源村、溪丰村、侯陂村、坊坪村、文路村、岭头村。

中心镇区范围包括马市镇社区、高水村、陂田村部分陆域国土空间，总面积2.87平方公里，北至浈江，南至南韶高速。

□ 规划期限

本规划基期为2020年，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，近期待至2025年，远景展望至2050年。



规划范围图

2 目标定位

始兴县副中心

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镇

2025年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水平稳步提高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，生态安全屏障逐渐牢固，基础设施有效提升，民生福祉不断提升，城镇综合承载力和人口集聚能力持续增强，城乡融合发展取得较好工作成效。

2035年，生态屏障更加牢固，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效率和水平显著提升，形成“一核两轴四片区”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，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效率和水平显著提升，构建绿色宜居的优质生活圈。

2050年，全面建成可持续发展的绿色、繁荣、美丽的高品质城镇，实现社会保障、公共服务、人居环境、绿色产业等的全面提升。

3 国土空间格局

国土空间底线

1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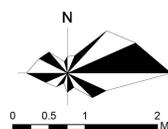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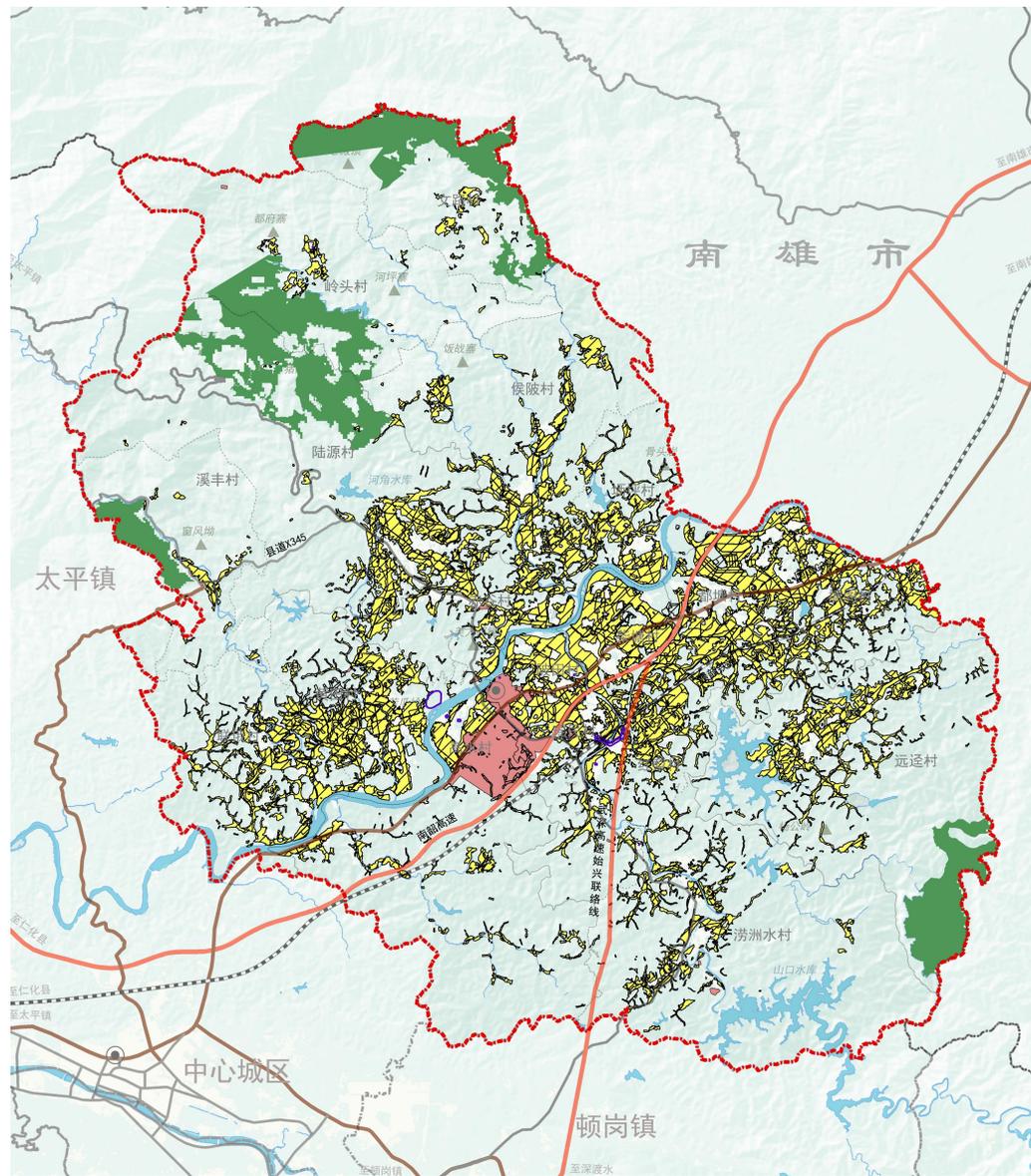
到2035年，全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43.47平方公里（6.52万亩），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不低于41.80平方公里（6.27万亩）。

2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17.75平方公里。

到2035年，全镇陆域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17.75平方公里。

3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2.98平方公里。

在严格避让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前提下，到2035年，全镇城镇开发边界控制在2.98平方公里以内。



耕地保护红线	陆地水域	县区界
永久基本农田	高速公路	镇界
生态保护红线	道路、公路	村界
城镇开发边界	省界	镇级行政中心
历史文化保护线	市界	规划范围

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

3 国土空间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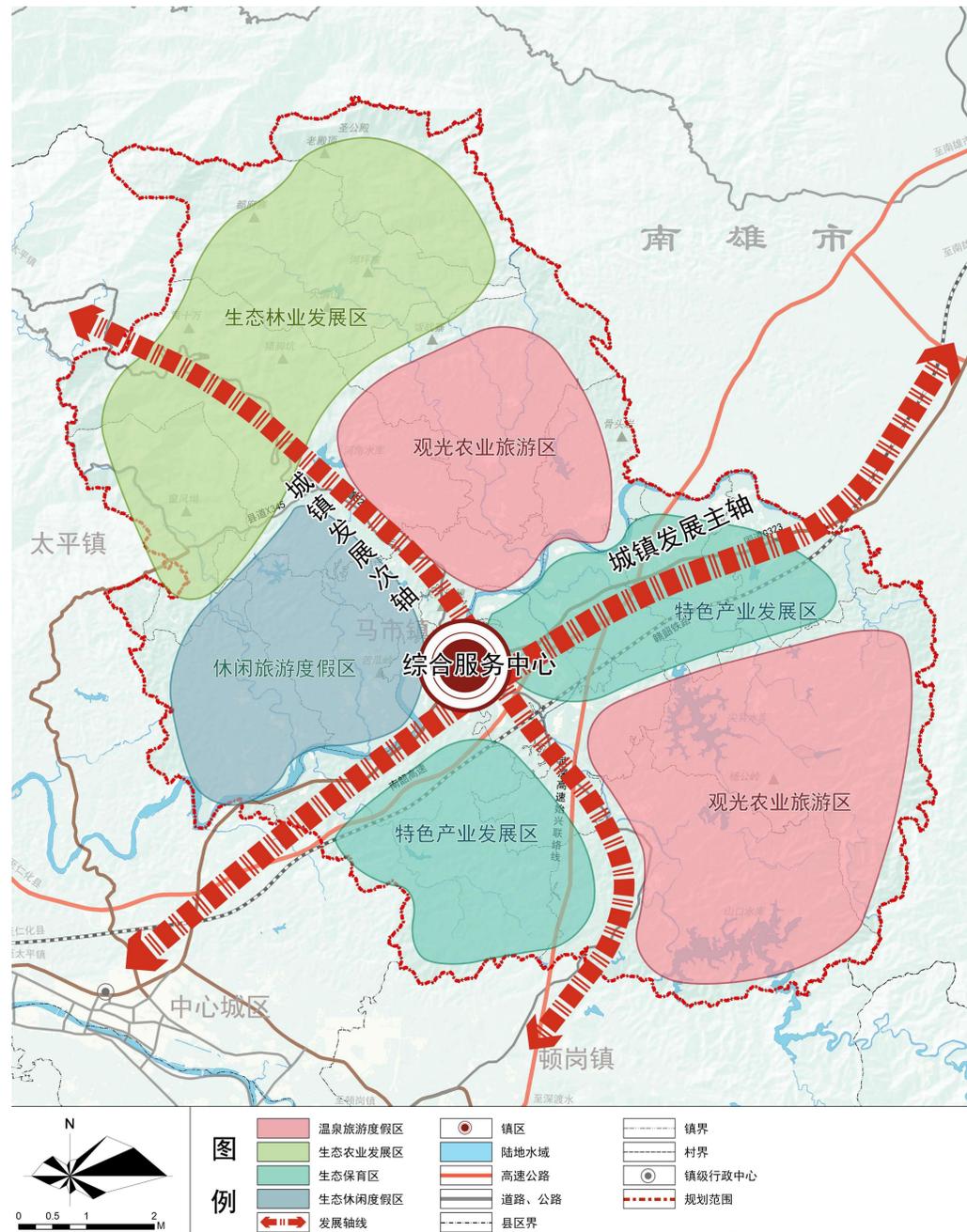
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
构建“一心两轴四区”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。

“一心”：镇区综合服务中心。

“两轴”：沿国道G220的城镇发展主轴和沿省道S244的城镇发展次轴。

“四区”：特色产业功能区、休闲旅游度假区、观光农业旅游区以及生态林业发展区。



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

注：本图界限不作为权属争议的依据；本图资料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。

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

山水林田湖草系 统保护

01

加强南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生态系统保护修复，合理配置林地资源，严格保护天然林、国家级公益林；推动开展浈江及沿岸区域水体修复，提升河流防洪蓄洪能力，保障水生态安全；开展水土保持和土地综合整治。

保护与利用耕地 资源

04

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，保障粮食安全、保障粮食主要农产品基本种植面积，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，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，严格管控“非粮化”，严控各类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，严控耕地地类用途改变。

保护与利用水资 源与湿地

02

对镇域主要河流、水库、湿地、饮用水源保护区等重要水资源实施河湖划界，确定保护范围，实施严格保护。

严格湿地用途管制，增强湿地生态功能，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。

保护与利用矿产 资源

05

实施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总量控制落实采矿权、采石场数量控制指标，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效率，科学划定矿产资源控制线。

保护与利用森林 资源

03

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，巩固林业生态建设成果，精准提升森林质量，助力构建绿美始兴生态建设新格局。

保护与利用支持 碳达峰中和

06

构建绿色低碳的自然资源管理体系，强化绿色低碳导向的国土空间布局模式，建立集约高效利用的精细化用地机制，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，促进低碳产业的合理布局与高耗能、高排放产业的退出。

5 城乡统筹发展

镇村体系规划

构建“中心镇区——重点村——一般村”的三级的村镇体系。

中心镇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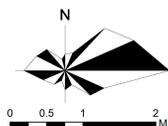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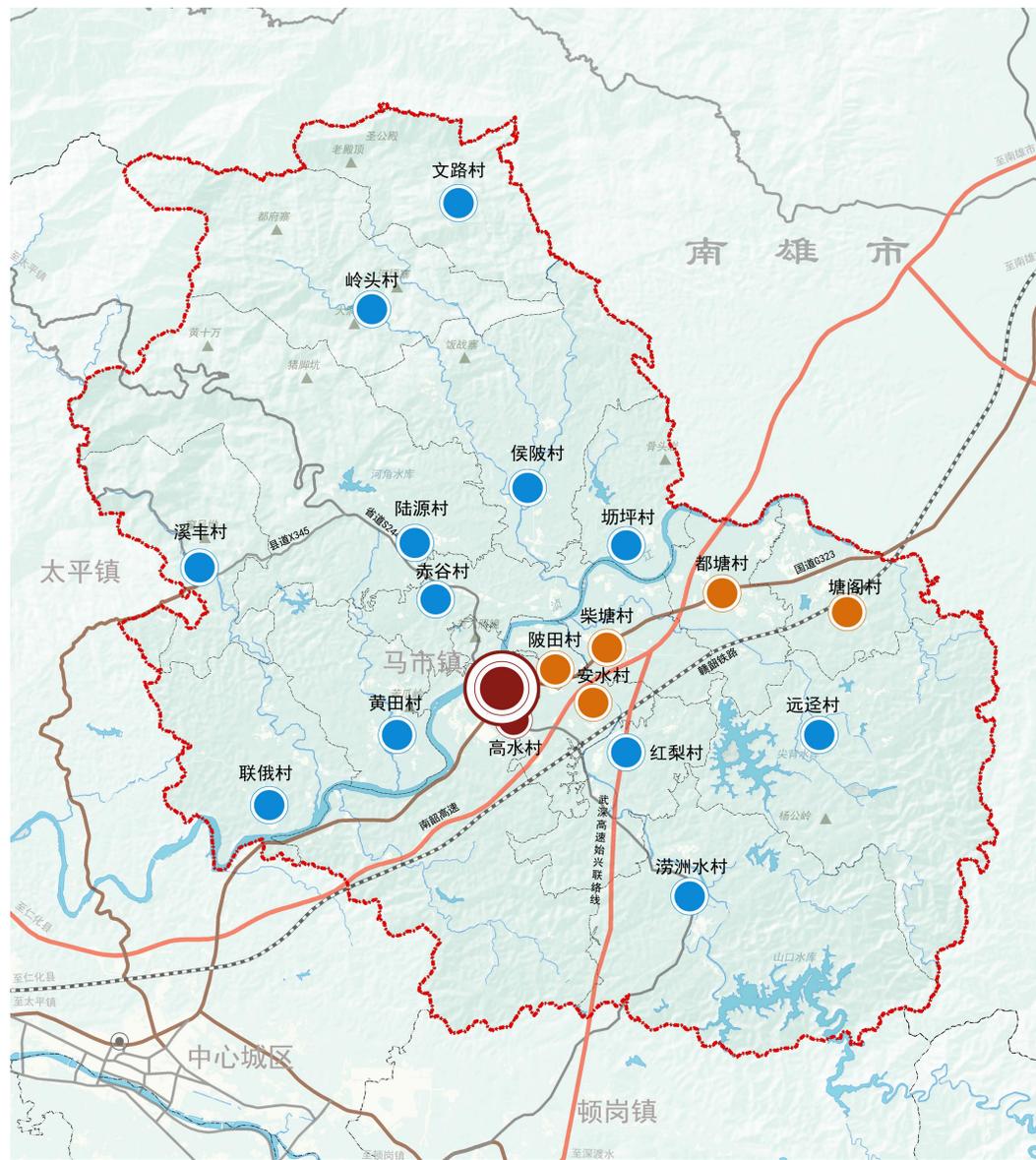
马市镇社区、
高水村

重点村

陂田村、柴塘村、
安水村、都塘村、
塘阁村

一般村

文路村、岭头村、
溪丰村、陆源村、
赤谷村、侯陂村、
坊坪村、联俄村、
黄田村、红梨村、
远迳村、涝洲水村



城镇（村）体系规划图

注：本图界限不作为权属争议的依据；本图资料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。

5 城乡统筹发展

□ 村庄分类指引

全镇村庄划分为集聚提升类、城郊融合类、特色保护类、一般发展类共四种不同类型村庄，引导乡村差异化发展。

集聚提升类

为远逢村、堂阁村、都塘村、柴塘村、陂田村、安水村、黄田村、联俄村、赤谷村、陆源村、侯陂村、坊坪村。重点引导人口、产业、资源等要素集聚发展，强化主导产业支撑，辐射带动周边村庄发展。

城郊融合类

为高水村。加快改善村庄人居环境，持续推进存量农房微改造，引导新建农房风貌塑造；就近共享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。积极发展乡村休闲产业。

特色保护类

为红梨村、涝洲水村。重点保护历史文化特色明显的文化和旅游特色村，加强对文物古迹、历史建筑、传统民居等保护与修缮。尊重原住居民生活形态和生活习惯，持续改善人居环境，发展壮大生态产业。

一般发展类

为溪丰村、文路村、岭头村。重点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，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建设，逐步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。支持传统产业发展，盘活利用村庄资产资源发展壮大乡村产业。

6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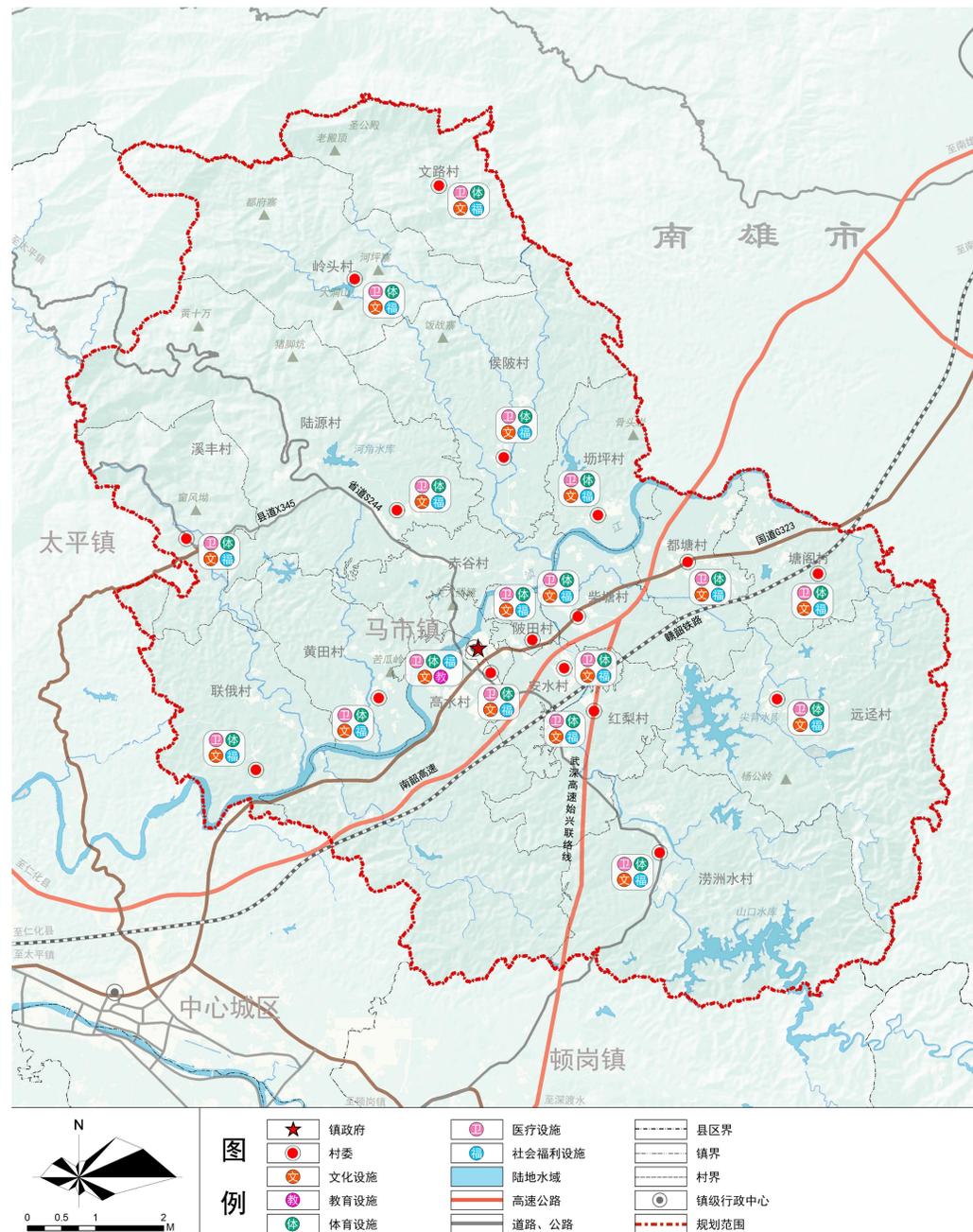
□ 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

构建“镇级—重点村—一般村”三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。

镇级公共服务中心：位于镇区，统筹布局满足乡镇居民日常生活、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设施，形成社区生活圈的服务中心。

重点村公共服务中心：依托重点村，按照15—30分钟慢行可达的空间尺度配置公共服务设施。

一般村公共服务中心：根据服务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，优先配置保障民生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。



镇域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

6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

市政基础设施体系

给水工程

规划以河角水库作为主要水源提高供水保证率。完善镇域供水设施建设，规划保留山口水厂，设计供水能力为5万吨/日，扩建河角水厂，设计供水能力为2.6万吨/日。

排水工程

规划扩建马市镇污水处理厂，总处理规模为2.5万吨/日；保留马市工业园污水处理厂。至规划期末镇区的污水处理率达到100%，镇域村庄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100%。

燃气工程

规划设置一处瓶装液化气销售点，远期使用管道供气，气源接驳县中心天然气加压站。

环卫工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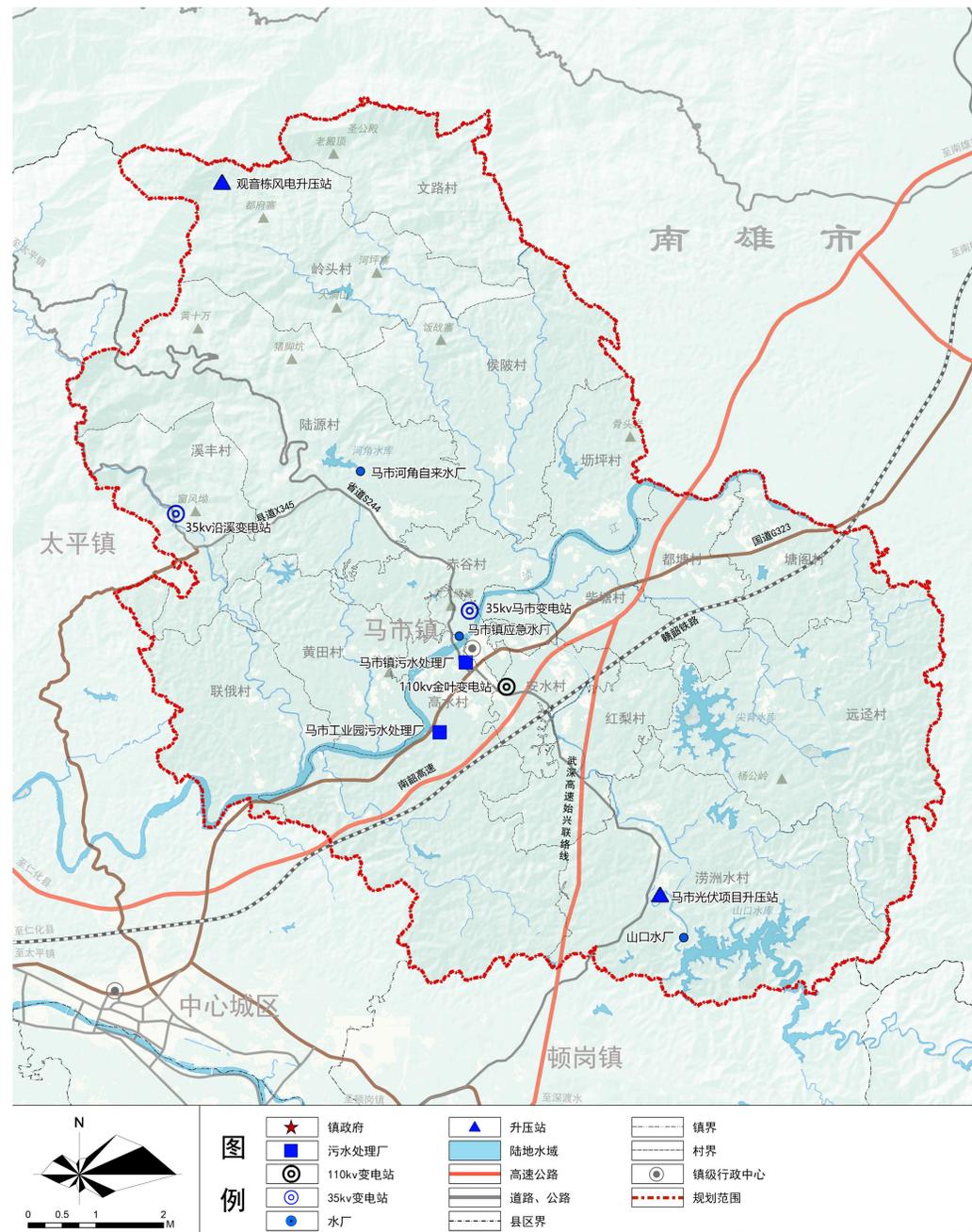
规划至2035年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%，生活垃圾密闭化运输率达到98%。镇内不设置垃圾中转站，采用“垃圾桶+压缩式垃圾车”方案，转运至大塘垃圾焚烧厂处理。

供电工程

规划保留110kv金叶变电站，35kv马市变电站和35kv沿溪变电站，新建马市光伏新能源加压站。

通信工程

全面部署5G、千兆光纤网络、IPv6、移动物联网、卫星通信网络等新一代通信网络基础设施，建成5G+千兆光网的“双千兆”城镇。



镇域重大基础设施规划图

注：本图界限不作为权属争议的依据；本图资料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。

7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

推动各类农用地整治、建设用地整理等活动，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与布局、提升人居环境，营造独具特色的美丽乡镇。

稳步推进农用地整治

通过垦造水田、补充耕地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政策工具，实施“土地整治+现代农业发展”模式助力实现乡村特色农业产业化、规模化。

开展建设用地整理

通过建设用地整理，加强“空心村”用地改造，合理拆迁安置、新建改建，规范农村居民点建设管理，基本实现街面净化、道路宽敞化、村民生活、村庄治理现代化。

乡村生态保护修复

通过乡村生态保护修复，统筹矿山、石场、沙场等生态保护修复，全面提升人居环境，增加城乡生态空间，创造幸福人居生活，解决马市镇水环境（水塘污染严重、雨污合流）等生态系统质量退化问题。

产业导入与提升

通过产业布局和导入，全面推进“土地整治+”实现一、二、三产业融合发展，大力发展乡村旅游、观光农业、生态产业、农产品加工销售等产业，打造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镇。

7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

加强党的领导

强化党对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全面领导，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，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，坚持多规合一，强化规划严肃性，规划一经批准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

规划实施传导

镇政府驻地详细规划落实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分解指标，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、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、城镇开发边界等规划约束性指标要求，不得突破并同步落实绿线、蓝线、黄线、紫线、历史文化保护线等管控要求，细化用地布局、住房保障、公共服务、绿地系统、综合交通、市政防灾等内容。

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

定期监测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主要目标、空间布局、重大工程等方面对上层次规划的落实与执行情况，根据监测情况适时组织规划修改。

建立战略留白用地管理机制，合理确定规划留白的规模，为重大项目、重大事件预留空间，积极应对未来的不确定性，合理预留长远发展空间。

近期行动和重大项目保障

加强对国土空间规划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和实施推动，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，统筹安排好各类重大平台、重点项目、重大工程建设计划，制定交通、水利、能源、电力、通讯、环保、旅游、民生、产业、生态及其他重大项目清单，明确项目类型、项目名称、建设性质、建设年限、用地规模、所在地区等内容。明确近期建设重点，形成合理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时序。

公示渠道

始兴县人民政府网站：<http://www.gdsx.gov.cn/>

公众意见提交途径

电子邮箱：sxgtdj@163.com

电话：0751-3310332 联系人：刘熙昶

邮寄地址：始兴县永安大道38号始兴县自然资源局

反馈意见的有效时间：

公示期内：2024年9月19日-2024年10月18日

请留下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方式，以便反馈意见采纳情况。

(电子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“马市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”字样)